

課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STA0507

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謝百閔

電話：049-2203430

電子信箱：t03064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秘書 侯東成

105. 5. 23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501046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(1050104699\_Attach01.pdf)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員 張庭瑜

105-05-120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員 楊婷婷

1950520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長 吳明烈

105. 5. 23

代為決行

主旨：財團法人諒茶文化基金會辦理南投縣「上緯諒茶獎」第一屆書法比賽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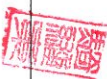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諒茶文化基金會105年5月13日諒文基字第41050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分國小中年級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、高中（含高中、職）、社會（含大專院校學生）組等五組。
- 三、比賽初賽收件，自即日起至105年6月24日止，寄送至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六路9號。
- 四、初賽錄取後將通知參加複賽，複賽訂於105年8月6日上午9時起在南投國小現場比賽，當日8時30分報到。
- 五、比賽相關訊息請至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（<http://www.swancor.com/tw>）或南投縣政府文化局（<http://www.nthcc.gov.tw>）查詢下載。
- 六、檢附旨揭比賽簡章乙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投縣各高中職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2016-05-18  
11:42:44章





# 南投縣「上緯諒茶獎」第一屆書法比賽簡章

## 一、實施目的

闡揚儒家思想，倡導固有倫理道德，推展書法文化藝術，建立書香社會，啟發藝文人才，提昇社會生活品質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- (二) 主辦單位：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上緯諒茶文化基金會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南投縣書法學會、南投國小

## 三、參加對象：南投縣籍國民或在南投縣境內學校服務及就讀者均可按各組別參加

## 四、比賽組別：各組別以初賽收件截止日之學籍為準，報錯組別者取消比賽資格

- (一) 社會組（包括各大專院校學生）
- (二) 高中組（包括高中、職學生）
- (三) 國中組
- (四) 國小高年級組（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）
- (五) 國小中年級組（國小三、四年級學生）

## 五、比賽方式

### (一) 初賽：（採徵件評選方式，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。）

- 1. 書寫內容：以聖賢嘉句或典雅之詩詞為範圍，自由選句。
- 2. 作品規格：社會組、高中組以對開(35×135公分)宣紙直式書寫，國中組及國小組以4開(35×70公分)宣紙直式書寫，字體不拘，須加落款，不用裱褙，背後右下角須浮貼送件表。
- 3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105年6月24日止(郵戳為憑，逾期或未符規定之作品概不受理)。
- 4. 收件地點：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六路9號 蕭淳瑩 秘書收。電話：049-2255420轉170

### (二) 複賽：（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）

- 1. 複賽人員：由每組初賽作品中，擇優錄取二十人，通知參加現場比賽。  
(未達水準者則予以增減人數)

- 2. 複賽日期：民國105年8月6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報到，9時至10時比賽。

- 3. 複賽地點：南投國小禮堂（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059號）。

- 4. 頒獎時間：複賽當天上午11時30分辦理頒獎典禮，未親領者視同放棄。  
比賽題目當場公布，比賽用紙由大會提供。毛筆、墨汁、硯台、墊布自備。

- (一) 評審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名書法家數人擔任。
- (二) 獎勵方式：

| 組別     | 第一名 1 人  | 第二名 2 人 | 第三名 3 人 | 佳作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社會組    | 10,000 元 | 5,000 元 | 3,000 元 | 獎狀、獎品 |
| 高中組    | 6,000 元  | 3,000 元 | 2,000 元 | 獎狀、獎品 |
| 國中組    | 5,000 元  | 2,500 元 | 1,500 元 | 獎狀、獎品 |
| 國小高年級組 | 3,000 元  | 1,500 元 | 1,000 元 | 獎狀、獎品 |
| 國小中年級組 | 3,000 元  | 1,500 元 | 1,000 元 | 獎狀、獎品 |

說明：1. 各組前三名頒贈獎狀乙紙及獎金，佳作頒贈獎狀乙紙及獎品乙份；參加複賽未得前三名者，均列為佳作，以資鼓勵。

2. 參賽作品未達標準，獎項得從缺。

## 七、其他事項

- (一) 本簡章及比賽結果公布於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網址：<http://www.swancor.com/tw>)及南投縣政府文化局網頁(網址：<http://www.nthcc.gov.tw>)
- (二) 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退件，參賽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，全部悉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有刊印、重製、展覽、無償使用及作為推展業務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- (三) 作品有描繪、代為題字、冒名頂替、身分不實或違反本簡章規定之情事者，如經查明確有上情，除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追繳及沒入已頒發之獎狀、獎金。
- (四) 投稿之作品若格式與規定不符，或因個人資料填寫錯誤，致無法聯繫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八、凡參加比賽者，即視同接受本簡章之辦法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修訂之。

南投縣「上緯諒茶獎」第一屆書法比賽送件表

| 南投縣「上緯諒茶獎」第一屆書法比賽送件表 |        |    |         | 編號  |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組別                   | 參加人員姓名 | 性別 | 服務單位或學校 | 通訊處 | 電話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| 公：<br>宅：<br>手機： |

※ 本聯詳填後，沿虛線撕下來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